

证券代码：688161

证券简称：威高骨科

公告编号：2022-008

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经核查发现，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本次更正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，不影响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，不影响现金流量表的筹资活动的净额，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具体更正情况如下：

一、更正情况

（一）重要提示

更正前：

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“重要提示”之“七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”中“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00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,800.00 元（含税）”。

更正后：

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“重要提示”之“七、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”中“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00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,800.00 万元（含税）”。

（二）公司治理

更正前：

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“第四节公司治理”之“十二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

案”中“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400,000,0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,800.00元（含税）”。

更正后：

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“第四节公司治理”之“十二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”中“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400,000,0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,800.00万元（含税）”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相关定期报告其他内容不变。

更正后的相关定期报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公司对此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30日